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: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7樓

承辦人:吳佳靜 電話:06-3901467 傳真:06-2983202

電子信箱:a168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:臺南市歸仁區紅瓦厝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3年8月11日 發文字號:府社身字第103075741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本府社會局印製「2014臺南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及團體中秋 愛心產品禮盒促銷活動專刊」,敬請貴單位鼓勵所屬員工 踴躍選購並協助宣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69條規定略以:「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或團體、庇護工場,所生產之物品及其提供之服務,於合理價格及一定金額以下者,各級政府機關、公立學校、公營事業機構及接受政府補助之機構、團體、私立學校應優先採購。...各義務採購單位應依相關法令規定,採購該物品及服務至一定比率」合先敘明。
- 二、為鼓勵社會各界將愛心化為實質幫助,如有訂購需求,可 逕上活動網站(http//www.815179.com.tw)、社會局網 站(http//social.tainan.gov.tw/social/)查詢產品相 關訊息,或撥打0800-815-179免費服務專線,由專人為您 服務。又本府社會局已印製精美「2014臺南身心障礙福利 機構及團體中秋愛心產品禮盒促銷活動專刊」,已分送各 義務採購單位、學校,有需求者亦歡迎至本府社會局服務





裝

台或教育局索取參閱。

三、為感謝社會大眾關注與踴躍參與認購,如公益認購達新臺幣15萬元以上之單位,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將致贈感謝牌,爰此,公益認購達新臺幣15萬元以上之單位,逕與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承辦人張艾寧小姐(02-26531829、02-26531867號)聯絡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各處、臺南市政府所屬一級機關、臺南市各區公所、臺南市政府所屬

各級學校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專設幼兒園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衛生所

副本:臺南市政府社會局電的第1次 交份:108:13 章



線